

附件 4

赵县民政局部门 2024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2019]77）文件精神，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对赵县民政局部门 2024 年整体支出情况实施了财政支出绩效自评价，形成本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赵县民政局是政府主管社会行政事务的职能部门，成立于 1980 年 9 月，位于赵县柏林大街 276 号，履行“上为政府分忧，下为群众解愁”的重要职能，践行“民政为民、民政爱民”根本工作理念，主要职责为：城乡低保、特困供养、临时救助、养老服务、儿童福利、社会组织、基层政权、流浪乞讨救助、慈善事业、区划地名、婚姻登记、殡葬服务等工作。

（二）部门收支预决算情况

2024 年预算收入 8473.12 万元(含殡仪馆)，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828.17 万元元，基金预算收入 644.95 万元。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指标

根据文件要求，合理安排使用各项专项资金，我局 2024 年专项资金主要用于发放城乡低保、特困人员救助、临时救助、孤儿基本生活保障、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在严格把握各项职能情况

下，对各项资金的收支严格把控，2024 年专项资金全部按照标准及时足额发放拨付到位，有效的保障了我县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推进了民政事业的健康发展。总体绩效目标设定合理，清晰准确，科学合理，绩效标准恰当适。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自评的组织工作

为保证绩效评价工作顺利开展，我单位成立了以于利坡为组长的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负责绩效评价的组织管理和实施工作。

（二）自评的方法和过程

自评工作组对照工作方案坚持以资金使用效果为导向，逐个对我局 2024 年项目进行考核评价。一是前期准备工作，首先按照绩效评价工作要求，明确绩效评价的内容和范围，初步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其次是对我单位 2024 年各项预算项目资金单独进行打分自评。二是组织实施工作，评价工作小组对我单位 2024 年度绩效的相关资料从年初录入项目库进行收集、整理。首先通过分析、核实、确保所收集的资料和数据真实并形成清单，其次，财务科与相关业务科室沟通过程中，直接对照资料清单进行核实，确保已提交和待补充的资料名称、存在的问题及重点信息同时展现。三是撰写绩效评价报告，绩效评价小组成员在对收集的数据、资料进行核实、比较、计算的基础上，对比年度绩效目标，形成评价结论，根据评价结论撰写评价报告。我局按照依法理财、明确责任，讲求实效的管理办法对我局财务预算管理、现金管理、经费收支审批等方面都制定了相关规章制度。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一）总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4 年，我局在上级部门及县乡等各级部门的配合下，根据文件要求，合理安排使用各项专项资金，我局 2024 年专项资金主要用于发放城乡低保、特困人员救助、临时救助、孤儿基本生活保障流浪乞讨人员救助、高龄补贴、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殡仪馆补助、公益性骨灰堂建设、失能半失能护理中心，在严格把握各项职能情况下，对各项资金的收支严格把控，2024 年专项资金全部按照标准及时足额发放拨付到位，有效的保障了我县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推进了民政事业的健康发展。

（二）分项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项目完成数量。2024 年全县城乡低保对象共计 7593，城乡特困供养人员 1085 人，实施临时救助 195 人次。救助流浪乞讨人员 37 人次，为 29 名滞留流浪乞讨人员成功寻亲，救助孤儿 113 人。全县享受重度残疾人补贴 5268 人，享受困难残疾人补贴 3406 人。

（2）项目完成质量。对符合城乡低保条件的家庭根据城乡低保标准落实补差救助并实行动态管理，对符合特困供养条件的特困供养人员做到应保尽保，对遭遇重大突发事件或其他特殊困难导致暂时生活困难的家庭或个人，给予应急、过渡性救助。做好流浪乞讨人员站外托养机构安全管理、基本生活照料、营养膳食、医疗救助、卫生清洁等工作的检查及加强寻亲力度，帮助他们回归家庭。进一步完善了孤儿基本生活费发放制度，继续适时调整

提高全区孤儿生活保障标准，做到孤儿申请及报及批和高效救助。对符合享受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和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的残疾人做到及时审批，及时发放。

(3) 项目实施进度。全县按照年初制定工作目标全部完成，实现了应保尽保、应救尽救。

(4) 项目成本节约情况。项目成本（预算）使用合理，无超支。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分析。该项目做到了管理规范，程序到位，群众满意，社会反响好，取得了巨大的社会效益，维护了社会的稳定。

(2) 项目实施的可持续影响分析。缓解了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问题，促进了社会公平正义与和谐进步。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实行低保工作动态管理，做到应保尽保、应退尽退。特困人员供养标准、集中供养标准逐步提高。对符合条件的残疾人两项补贴和孤儿等各项救助项目均做到了及时审批，及时发放，社会发放率 100%，群众满意率 100%。

四、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

2024 年我局各相关业务科室积极履职尽责，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经自评，我局 2024 年项目资金绩效自评得分均在 90 分以上，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综合评价等级为“优秀”。

五、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我局加强财政资金使用效率的跟踪，针对资金绩效运行状况，及时预控、查找资金使用和管理过程中存在的薄弱环节，提出改进措施。对于支付进度较慢的预算资金，分析原因，找出办法，加快资金拨付力度，确保绩效目标按照预算及时完成。

六、评价工作组人员名单及签字（姓名、工作单位）

张静

苏玲玲

常静丽

刘杨

刘世博